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UNTRY GARDE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7)

澄清 新聞報導

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發現於2015年2月27日與若干傳媒午宴後有多篇關於本公司的相關新聞報導，現本公司澄清所提述的資料如下：

1. 本公司正研究分拆旗下酒店業務上市，惟目前尚未有具體方案及時間表，一旦落實，本公司將遵照上市規則作進一步披露(如適用)；
2. 本公司正對於中國深圳前海成立融資平台進行可行性評估，截至本公告日期，其具體計劃及時間表仍待落實，一旦落實，本公司將遵照上市規則作進一步披露(如適用)；
3. 本公司2015年度的銷售目標將較2014年度增加5%至10%；
4. 本公司於農曆新年首6天，每天平均銷售額約人民幣3億至4億元，有關數據並未核實及只供參考，二月份的具體銷售數字將於截至2015年2月28日止二個月未經審核營運數據之公告刊登；
5. 為減低本公司經營成本，本公司希望將整體利息成本降至6%，惟其具體方案及時間表仍待落實。

除本公告所載者外，本公司董事會確認，概無必須公佈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的資料或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須予披露的任何內幕消息。

承董事會命
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建斌

香港，2015年3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國強先生（主席）、楊惠妍女士（副主席）、莫斌先生（總裁）、朱榮斌先生（聯席總裁）、吳建斌先生（首席財務官）、楊子瑩女士、楊貳珠先生、蘇汝波先生、區學銘先生、楊志成先生、謝樹太先生、宋軍先生、梁國坤先生及蘇柏垣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明先生、石禮謙先生、唐滙棟先生、黃洪燕先生、黃曉女士、劉洪玉先生、梅文珏先生及楊國安先生。